

##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上午 8:30-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各位职工代表。本次会议应到职工代表 20 人，实到职工代表 10 人。本次会议由工会主席李丹主持。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和秋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职工代表大会拟选举和秋辉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将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新一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职期限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和秋辉为连任监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表决结果：

同意票数为 10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北京海逸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18 日